

附件 1

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3
一、本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6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7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9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1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2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2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1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3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3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配合国家金融管理（监督管理）部门做好货币政策落实及金融监督管理工作。落实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地方金融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和工作部署。组织或者参与起草金融工作的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协调解决地方金融改革和发展重大问题。

（二）负责金融工作的组织协调。加强省人民政府与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的联系沟通，建立沟通协调机制，组织各类金融机构为山西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协调有关部门推进金融创新。统筹协调和落实省人民政府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牵头组织金融对地方经济社会支持保障情况的汇总分析、考核评价，落实金融机构激励措施。参与制定重大项目融资方案，配合有关部门指导协调投融资主体开展融资工作。

（三）牵头负责地方金融机构的经营业绩考核、指导改制重组和协调服务。指导地方金融人才队伍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荐考核地方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

（四）负责推进企业上市工作。组织协调企业上市的培育

推荐、改制上市工作。负责企业上市审核确认事项的核实工作。配合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做好上市公司再融资和资产重组工作，协调上市公司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

（五）指导和推进银行、证券、保险、期货、信托、金融租赁、资产管理公司、金融消费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的改革和发展。负责地方金融机构的培育发展，指导组建新的地方金融机构。

（六）引导和规范民间融资，拟订吸纳民间资金的政策、规划与措施。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金融领域，指导民营银行和非银行机构的设立和发展。加强对新兴地方金融组织的培育、管理和协调服务。依法负责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的设立、审批（备案）和监督管理。指导小额贷款公司行业协会、融资性担保公司行业协会工作，指导市、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做好监督管理和风险处置。

（七）指导和推动金融市场体系建设。牵头培育管理未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市场。负责各类交易场所的培育和监督管理，指导和推进股权、产权（资本）、债权等各类交易市场建设。制定信用评级、资产评估、投资咨询、金融资讯等金融中介服务机构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

（八）负责金融业的招商引资。吸引、聚集金融资源，鼓励金融机构入驻山西，指导金融机构合理布局。指导推进金融

功能区、金融集聚区建设。

（九）负责金融发展环境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化山西信用环境。促进区域金融合作与交流。完善各类金融机构、金融人才的服务体系，拟订引进、服务金融人才的政策措施。指导金融机构对外开放与合作发展。

（十）指导金融支持转型综改试验区建设。推动金融机构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手段创新。发展普惠金融，协调指导金融服务社会民生工作。

（十一）会同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和省有关部门建立金融稳定协调机制，协调防范和处置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与安全。承担省处置非法集资领导组的日常工作，牵头组织有关部门整顿与规范金融秩序，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

（十二）承担省金融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三）承接省商务厅的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监督管理职责。

（十四）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金融监管工作的方针政策，坚持和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承接好中央赋予省级地方金融监管事权，防范、化解、有效处置辖区金融风险，加大对非法集资活动的打击力度，维护本地区良好金融生态。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建立科学高效的服务机制，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更好地为实体经济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十五）承办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下设8个内设机构和一个下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处、政策法规处、金融稳定处、银行机构发展处、资本市场发展处、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处、互联网金融发展处、机关党委；下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是山西省金融发展促进中心。2020年预算及决算单位构成是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机关。山西省金融发展促进中心无预决算公开内容。

截至2020年底，省金融监管局共有编制41人，其中：公务员编制37名，工勤编制4名，与2019年相比无变化。实际在职公务员33人，工勤人员0人，实际在岗人员比上年增加了2人，增加的原因是公务员人员调动。

下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家，山西省金融发展促进中心，有事业编制10名，实际在岗人员6人。与上年相比，因事业单位改革，减少编制6名；因人员工作调动及退休，减少2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938.57 万元、支出总计 938.5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49.96 万元，下降 13.78%，支出总计减少 135.38 万元，下降 12.61%。主要原因：一是因办公地搬迁至学府办公区，办公用房租赁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没有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专项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938.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8.57 万元，占比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938.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8.58 万元，占比 62.71%；项目支出 349.99 万元，占比 37.2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38.57 万元、支出总计 938.5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39.74 万元，

下降 12.9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135.31 万元，下降 12.60%。主要原因：一是因办公地搬迁至学府办公区，办公用房租赁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没有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专项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38.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5.31 万元，下降 12.60%。主要原因：一是因办公地搬迁至学府办公区，办公用房租赁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没有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专项资金。其中，人员经费 444.83 万元，占比 47.39%，日常公用经费 493.74 万元，占比 52.61%。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38.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9.67 万元，占 10.6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44 万元，占 4.84%；卫生健康（类）支出 29.73 万元，占 3.17%；金融（类）支出 738.98 万元，占 78.73%；其他（类）支出 24.76 万元，占 2.6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960.82 万元，支出决算 93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8%。其中：基本支出 588.58 万元，占比 62.71%；项目支出 349.99 万元，占比 37.29%。基

本支出中，用于日常公用经费 143.75 万元。项目支出全部为行政事业类项目。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00.13 万元，支出决算 9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4%。较 2019 年决算支出 185.07 万元减少了 85.4 万元，下降了 46.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安排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45.4 万元，支出决算 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 2019 年决算支出 37.82 万元增加 7.58 万，增加 20.04%，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入人员 7 人，调出人员 5 人，比上年增加了 2 人，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 29.43 万元，支出决算 2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较 2019 年决算支出 22.57 万元增加 6.86 万元，增加 30.39%，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存在跨年结算的情况以及单位缴费人数增加。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0.30 万元，支出决算 0.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较 2019 年决 0.36 万元减少了 0.06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符合独生子女补贴领取条件的人

数减少。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757.76 万元，支出决算 73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2%，用于行政运行 413.75 万元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23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 828.13 万元减少 89.15 万元，主要是我局本年度按照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思路，遵照“量入为出，统筹安排，保障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厉行节约，努力压减公务接待、差旅、会议、培训等各项支出。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27.76 万元，支出决算 24.76 万元。该项支出为本年度新增，新增原因是按照要求，本年度实施了安可替代工程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8.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4.8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44.5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 万元；公用经费 493.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9.84 万元、印刷费 7.12 万元、邮电费 16.42 万元、办公用品购置费 31.51 万元、差旅费 7.73 万元、租赁费 59.08 万元、会议费 11.15 万元、培训费 3.28 万元、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法律顾问服务费等委托业务费 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8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0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 万元，支出决算 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22%，比 2019 年减少 20.08 万元，下降 76.20%，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无上级安排部署的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是承担上交所、深交所来访人员的接待任务，较上年减少；公务用车根据当年机关运转安排和业务支出的实际需要增减变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79 万元，减少原因是 2020 年度无上级安排部署的因公出国（境）公务活动。

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0.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6 万元，减少原因是 2020 年度共接待上交所、深交所来访人员共计 2 批 12 人次，较上年减少 3 批 46 人次。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5.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69 万元，减少原因是按照省财政关于过“紧日子”要求和疫情影响，我局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7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77 万元，增长 1.9%，与上年相比变化不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工作实际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8.97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支出主要是定点采购办公用品等，保障全局工作正常运转；政府采购服务支出主要是咨询软件服务费、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法律顾问服务费等。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保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我局未新增购置车辆，购置车辆数为 0。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 2020 年度没有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事业发展类项目、专项转移支付类项目和 300 万元以上的经费补助类项目支出需要开展绩效自评。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